001 枯寂与骨痕

客有耽枯寂者，
余语之云：“瘦到梅花应有骨，幽同明月且留痕。”

[述论]

客人有耽溺于干枯和死寂的，作者赠给他们一句话，叫做：“即使是清瘦到了梅花一样的地步，也应该具有骨格；纵然是幽净到了明月的份上，况且还留下了痕迹！”

这里的意思，就是说，人本来就是具有生机的动物，怎么样能够毁灭自己的生机而追求死寂呢？

人的意义，就在于真正地生活，从而实现自己生命的价值。然而，生活的真实意义却又在于人的社会性的实现。人是社会的，没有社会也就没有了人类。

人类的标志，就是社会的建立。如果说，一个人只是追求单个人生活的时候，他也就不是人了。他之所以是人，就因为他与其他的人共同生活在一起。

人字一撇一捺，就像两个人相互支撑在了一起，缺一个都无法站立起来。也就是说，要想真正地做一个人，就必须与他人相依为命，与天下同心同德。

也只有与他人进行了联系，我们自己才会发现我们自己的价值；否则，如果我们自己只是注重了自己个人的兴趣，不去跟人讲话，也从无任何交流，自然也就不会有什么人的思想和行为了。

需要全本请访问 www.ertongbook.com

常见报纸上报道说，某某小孩与狼共生，与狗共存，等等。其结果是不会说话，不会像人一样走路，不能够与人交流，没有正常的思维活动。一切的一切都是狼与狗等动物的行为习惯，已经没有人的特征了。

可见，人的特征是在与人的交往和学习中形成的，并不是说你只要具备了人的形体，就足以说明你就是人了。所以，要想成为一个真正的人，就得与社会上的人进行交流和接触。

的确，有的人看不惯社会上的各种各样的人，所以就要隐居起来，过着那孤家寡人的生活。以为与尘世接触得少了，眼不见，心不烦，不跟那些小人来往，至少心地清净一些。

这想法并非不对，关键是必须接受客观世界的规律和现实。人就是这个样子，就是有好有坏，有豪迈之人，有胆小之人；有勇敢之人，有懦弱之人；有正人君子，有小人坏蛋。

什么样的人都有，并不见得就合乎我们自己的口味，而且我们自己也没有任何办法，能够让别人听从我们自己的话语，做出我们喜欢的事情来。

所以，我们应该体谅别人，并且接受别人的个性，就好象让别人来接受我们的道理是一样的。

当然梅花的确很清瘦，但是却有风骨气格，叫做冰肌玉骨自然香。苏轼《次韵杨公济奉议梅花十首》中有说：

冰盘未荐寒酸子，雪岑先看耐冻枝。
应笑春风木芍药，丰肌弱骨要人医！

梅花有骨，骨气奇高，做人也应该这样。就是再清瘦了，也总得留下个骨头吧！

也就是说，那些耽溺于枯寂的人，至少也还得像那最清瘦

的梅花一样，有个骨头才能够树立起来啊！

明月幽静，常常给那些幽人带来安慰和同调，成为人们千古的知音和见证。你看张若虚的《春江花月夜》中说的：

不知江月待何人，但见长江送流水。
江月年年只相似，人生代代无穷已。

月亮是幽静孤独的，她在企盼着万古的朋友和知己，也如李商隐所说的：

嫦娥应悔偷灵药，碧海青天夜夜心。

但是，她再怎么样孤独，也还会留下痕迹，“云破月来花弄影”“千江有水千江月”“月光如水水如天”等等，都说明了月光还在人间洒下了她多情的光影。苏轼的《中秋月》中说：

暮云收尽溢清寒，银汉无声转玉盘。
此生此夜不长好，明月明年何处看！

明月再幽独，但却还给人间带来了光明和柔情似水。那么，我们这些自然天地中的游子，又有什么理由不热爱自己所生存在其中的社会和宇宙呢？

只有热爱人生、热爱他人的人，才会热爱自己，也才会热爱生命，也才能够实现自己的人生价值，自然也才能够真正享受生命的美妙和幸福！

002 雅乐与黼黻

雅乐所以禁淫，何如溪响松声，使人清听自远；
黼黻所以御暴，何如竹冠兰佩，使人物色自闲。

[述论]

用在郊庙祭祀当中的音乐，自的是为了用来禁止人们的淫荡与放肆。但真正要达到这样的目的，这所谓的高雅之乐，又怎么能够比得上那溪水的流响和松涛的振声呢！

那真是让人的清净无染的听觉扩散到了很远很远的境界，会忘记自己的私心和欲望的。

人们上朝或者举行仪式时所穿的礼服，上面刻画着许多的花纹，目的是为了防止人们对暴力的崇尚，而让人们自觉地讲究礼貌和文明。

但是真正要达到这样的目的，这样的衣服，又怎么能够比得上那竹子做的花冠与兰花做的佩带呢？

那真正让人能够对待生活或者自然界中的万事万物，保持一个优闲自在的心理状态，不会再崇尚什么暴力的。

是的，人类是社会的，大家都需要他人的帮助和扶持，才能共同走向人生的辉煌。但是，因为私有制的产生，人们的欲望也就被日益培养和发展起来，逐渐地形成了一股势力，就是人们所谓的“人不为己，天诛地灭”。也就是说，人必须为自己，才能够生存下去。

这话也不是不对，因为在自然界之中，宇宙的规律就是弱

肉强食，物竞天择。个体为了生存，就必须保证自己有强壮的体魄和精巧的技能，从而寻觅到并且夺得维持生命的食物。

这就是动物界的生存法则。但是人类是动物，却又超越了动物，所以是不能与动物相提并论的。

人类的形成，是因为出现了社会的因素。是人与人结成了团伙，并且将集体的力量组合起来，去对付那些恶劣的环境，从而使人类的集体度过艰难险阻，顺利发展下去。

因此，一个人要想过得幸福，就必须让大家都得到幸福。这就是共产党的目标：无产阶级只有解放了全人类，才能最后解放自己。其实，这话早就有人说过了。观音菩萨说过：

众生不成佛，我誓不成佛。

又说过：

我不入地狱，谁入地狱！

那位发下誓愿，要生生死死在地狱中普度众生的地藏菩萨，更是说过：

地狱未空，誓不成佛；
众生度尽，方证菩提。

他们都是真正明白了人生真谛的觉悟者。

我们共产党员都能够做到这一点，那也就是真正的菩萨了。在西藏工作了许多年的孔繁森做到了这一点，所以被当地百姓称做活菩萨。

在佛教中，佛菩萨就是最高的人格；在道教中，神仙就是最高的人格；在儒教中，圣贤就是最高的人格。

需要全本请访问 www.ertongbook.com

之所以是最高人格，就是因为他们不仅能够自己帮助自己觉悟人生的真谛，而且还能够利用自己的能力来帮助他人。当然，一个人如果能够忘我无私，自然也就不会有什么淫欲和暴力了。

圣人的使命，就是要让社会安定，从而使全社会的成员都能够得到幸福。这样以来，就不能让那些少数人放纵自己的欲望和私心，因为往往这些少数人都把持着要职重权。

他们如果要享受或者奢侈，那么倒霉的就只能是老百姓。法律所惩罚的只能是老百姓，当官的却往往得不到制裁，所以圣人就不得不制定出一套特殊的礼来加以制约。叫做“刑不上大夫,礼不下庶人”。

礼在过去主要表现在衣服和音乐上。衣服分的有档次，什么样的人穿什么样的衣服。穿了这样的衣服，自然就不能去做那些与之不相符合的事情；比如穿着那大官的朝服，峨冠博带，怎么能够去跟人打架呢？

还如音乐，是一种感人心肺的事物。听得慷慨之音多了，人就会变得豪气干云，壮志顿生；听得靡靡之音多了，就会心地软弱，委靡不振。

如果常听那些庄重典雅的的音乐，就会使心灵得到修养，从而雍雍穆穆。

当然,《老子》说过：

绝圣弃智，民利百倍；
绝仁弃义，民复孝慈。

如果我们能够真正进入到那本来的善良的境界，戴上那竹冠兰佩，返璞归真，也自然不会放纵自己的什么欲望了。

离开那喧嚣的境地，去聆听那溪涧的流水声或者松涛的交响乐，自然心地上就会忘却一切私欲，也不会有什么暴力或者奢侈了。

不管怎么样，只要你能够回归自然，又何必还要什么约束呢！

003 气魄与气骨

侠之一字，昔以之加意气，今以之加挥霍。
只在气魄、气骨之分。

[述论]

豪侠的侠字，在过去来说，人们需要它，就是要增加自己的意气，从而使自己的气质和骨格得到锤炼，做人做得有骨气；现在的人需要侠气，无非是要增加自己的挥霍气魄而已，做事讲究排场和阔气。

这古人与今人的区别，就在于气魄和气骨之上。一个是要对自己做人有好处，一个是做出来让别人看的，有着本质的区别。

从历史发展的角度来说，人的私心是越来越多，虚伪处也越来越多。所以，我们一直说文明的特征，就是要人心不古，世风日下。

也可以说，随着文明的进步与发展，人类的纯真也越来越少了。文明的进步，是以纯真的丧失作为代价的。所以，从古到现在，人们一直在浩叹今不如昔。

庄子曾经怀念过“民知母而不知有父”的时代，老子幻想过“小国寡民，鸡犬之声相闻，老死不相往来”的境界：陶渊明设计过“不知有汉，遑论魏晋”的桃花源。他们都是希望能够重新回到那上古没有分别的社会里，叫做返璞归真。

不管怎么样，人需要有一点侠气，才能走出自己那个狭隘的天地。不过，古人的侠字，带来的是自我的完善和升华，有利于人的意义的实现。

现在人的侠气只能浪费自我的财富，而求得一些虚名而已。名利之所以难保，就在于一旦有了富贵，人们往往会忘乎所以，所做的一切，也就是炫贵斗富。

如此以来，自己的财富被挥霍一空，自己的权势被人所觊觎，自然难免会被他人所取代。就如当年项羽看见秦始皇巡游时的情况，便说道：“彼可取而代之。”所以便兴兵伐秦，终于灭掉了秦国的天下。

还如《西游记》中有一个寇员外，特别喜欢招待僧人。结果遇到了唐僧师徒，便喜不自胜地吹吹打打，花天酒地，竟然惹来了一群强盗。

正如古人所说“德润身，富润屋。”古人讲究侠气，是要培养自己的美德；现在人讲究侠气，是要给自己设下陷井。

外在的东西总是身外之物，生不带来，死不带去，而且很容易失去，难以保证长久地拥有。而自身内在的侠气傲骨，却是谁也不会夺走的，那才是自己的真正本质。

所以，人要侠气，还是要学习古人的侠，不要贪图虚名。

004 风流与笔砚

风流无用，榆钱不会买宫腰；
笔砚有灵，书带亦能邀翰墨。

[述论]

风流是没有用处的，因为没有真正的钱财，只有那树上的榆钱，是无法去买到美貌如花、细腰酥胸的女子的。纸笔砚台倒真正是有灵气的，所以那书带草也能够用来束书的。

人都爱风流，但是风流又能够怎么样呢？苏东坡的（水调歌头）中说道：

大江东去，浪淘尽，千古风流人物！

这里的风流人物，指的是那些推动了历史发展的人物。比如说，三国时代的周瑜、曹操、诸葛亮等人，他们在赤壁鏖兵，竟然在谈笑之间，使得樯橹灰飞烟灭，决定了三足鼎立的历史命运！

吴从先这里所谓的风流，则是指的知识分子的潇洒倜傥，清贫超然。但与那人间的污浊相比，这文人才子的人生态度的确令人羡慕。比如那李太白、苏东坡、唐伯虎等，多少风流，多少佳话轶事，使得千古之下的人们仍然无比地向往，真想亲眼看看他们的风流浪漫！

但是，再风流的人，再让人向往的人，他们自己没有金钱地位，没有在社会上污浊的资本，所以只有一份清高而已。

清高的人，却仍然生活得很潇洒。他们也有的是钱，那就是树上长的榆钱。一旦风儿吹来，满地都是金色的榆钱，那么美丽，那么地多，触动了情思，启发了灵感，岂不是文人的财富！

岑参有一首诗《戏问花门酒家翁》云：

道旁榆叶青似钱，摘来沽酒君肯否？

这位诗人只有在那囊中羞涩，但却仍然想喝酒的时候，才会幻想着那榆叶似钱可以沽酒。张劭有首《榆钱》诗云：

五铢钻火治清明，散作飞蚨万个轻。
历历选青天有色，萧萧播绿叶无声。
根凝泉府偷灵气，树笑铜山炫富名。
遥集一囊看不得，飘零空买路旁情！

榆钱比起榆叶来，就更像那金钱了，但这榆钱又有什么用呢。

宫腰，指的是女性美丽的腰肢。楚王当年非常喜欢比较细腰的女子，所以宫中的人都竞相比赛，看谁的腰肢漂亮。竟然有首歌谣说：

楚王好细腰，宫中多饿死！

但是，这美丽的女子们所看上的一定是那权势和利益，爱的是真正的金钱。

自然，那些自视风流的文人才子们，尽管拿着那再多的榆钱，也不会有姑娘前来相伴的。这就是说，风流是无用的。

所以，前些年有部电影的名字叫做“仅有爱情是不够的”。只要你有真正的臭钱，哪怕你是一个衰老头，也一定会有姑娘

朝你的怀里扑来！若是你只有那清香的榆钱，对不起，连饭都吃不上了，还能够谈得上什么买宫腰的事呢？

书带是一种草名，也称做沿阶草，多生在那台阶旁。叶儿很坚韧，所以，郑玄的门下生们常常用来束书。翰是羽毛做的笔，用来代指笔；墨是书写用的墨水，古人用翰墨二字来指文字和书籍。

文人才子们虽然没有真正的臭钱，但却有着那锦心绣口和绮思妙想，能够创造出人间最美好的诗篇。他们那灵妙的感触，好象真正地进入了宇宙和人生的根本内核之中；他们的笔触，也早已拨动了人们的心弦。

当你真正地融汇进那自然的真理之中，世界上的一切都是你的化身，就连一株小草也带着你的灵气。在你自己的王国里，没有限制，没有污浊和烦恼，有的只是那清净的心地和美妙的灵感！

铜钱有铜钱的好处，榆钱有榆钱的微妙，谁也取代不了谁的。

就因为人类的生存机能中包含着两个系统，一个是精神，一个是肉体。肉体的系统需要金钱物质来养活，而精神系统却清净超然来运作。

各人有了自己的生活方式，能够达到圆满也就可以了，并不见得要去享受别人的生活。

005 豪华与淡泊

志要豪华，趣要淡泊。

需要全本请访问 www.ertongbook.com

[述论]

志字从士从心，就说的是，只要心中想做一个真正的士，也就是所谓的志。人的志向要豪华而高迈，不能够委屈畏缩的。

趣字从走从取，就是说，走路要选取正确的方向，或者走向自己所选取的目标。人的趣味要淡泊而恬静，不能够放纵奢侈的。

志就仿佛是人生最根本的道路，是支撑一个人终生不变的脊梁；趣又好象是那人生大道旁边的小路，是对那人生大道的辅助。

就比如说，当我们在朝着人生的目标前进的时候，我们不妨走走大道，也不妨去走走小路，只要方向没有变就行了。

说到志向的时候，我们会有很多的说法。比如说，壮志凌云，斗志坚强，人穷志不穷，志气冲天，三军可夺帅、匹夫不可夺志，老骥伏枥、志在千里，有志不在年高，等等不一而足。但都说明了一点，志向是人生的根本。

人不能没有志。如果没有了志，那似乎就与禽兽动物没有了差别。人之所以为人，就在于有志气。

士就是人，本来在象形文字中指的是男性生殖器，后来成了男性的象征，再后来又专指真正的人或者男子汉大丈夫。

比如有勇士、战士、斗士、壮士、死士、烈士、义士、策士、谋士、文士等，都是社会所推崇的英雄智慧之人，是人中的豪杰，也可以说是真正的人。

心中有了一个要做真正的人的愿望和目的，或者说有了一个要做真正的人的心愿，那么也就是立志了。人不怕贫穷，

怕没志或者志短。而志向却要远大高迈，不要只图眼前利益。

这就好比说，天下道路千万条，关键看你能够选取什么样的道路。选取能够走到永远的路，你的目标也就达到了无穷大。那么，生活中的一切烦恼或者痛苦，在你来说都将是无所谓的，因为你的目标与宇宙同在。

趣味是对人生志向的一个补充。当你在人生大道上走得疲惫的时候，不妨到路旁歇上一会儿，逛逛商店，或者是转转乐园，放松放松，以利于再往前走。

但是，如果我们一个人一直都在那花园之中转悠，吊儿郎当，无所事事，那么就是玩物丧志，往往会失去真正的人生价值而沦落为猪狗一个！

从这个角度上说，志是理想，趣是现实；志是目标，趣是手段；志是人格，趣是兴趣。二者相辅相成，缺一不可。但是志要高远豪华，而不落俗套；趣要淡泊朴素，而不堕异类。

只有志高趣淡，才能够保证人生目标的实现。否则，心里只有那享受和贪婪，满肚子的欲望，如何能够实现人生的意义和价值呢？那些没血没志的人，被欲望所征服的人，难道还能够算人吗？

006 读书不知足

万事皆易满足，惟读书终身无尽。
人何不以“不知足”一念加之书？

[述论]

人间万事万物都容易令人满足，可只有那读书是一辈子也不会有穷尽的。人们为什么不用“不知足”这三个字的心念来对待读书呢？

是的，笔者当年有首诗来感悟人生，其中有两句：

人间万事苦销磨，亭短亭长一曲歌！

正如（老子）说的“天道好还”，宇宙人间万事万物都是有一个周期的。照老百姓的说法，那就是：

三十年河东，三十年河西。

太阳月亮，有升也有落。谁要想执着于日月的升，而讨厌其落，都只能够给自己带来烦恼和痛苦。

因为大自然的任何事情，都决不会依照我们人类的志愿来转移的，人类是一定要适应于这个自然的规律的。所有妄想不适应自然，而且改造自然的人，结果都会被自然所消灭。

而且，这样的周期并不很长，一个人是很容易看到的，所以对于世界上的事情还有什么看不透的呢？想不开的呢？

往往那些死里逃生的人，或者大难不死的人，死而复生的人，大病康复的人，后来过得都很有福气，寿命也长了。

其根本的原因，就是他们看透了人生的规律和自然的法则，知道自己所做的改造社会、征服自然的一切努力都是无所谓的，在真正的大自然面前什么也不算。

明白了，自然也就满足了，再也不会为了名利食色、金钱地位而贪婪迷惑了。

自己有了真正的人生理想，生活得也就潇洒了。

不过，明白人生的真理，是因为读懂了生活。生活本身就

是一本书，书本上的知识和智慧则是作者们对生活这本书的文字表现。

也就是说，书本上的知识或者智慧本身，就来自于生活的实际。因而，无论是什么人，要想真正地认识生活，就必须读书。

活到老，学到老，是因为生活中时刻都离不了知识和智慧。书本是前人对于人生和自然认识理解的体会和心得，有利于我们现在人的借鉴和提高，并且帮助我们真正地读懂生活这部书。

老子是周朝的柱下史，做的是图书馆的馆长，有的是书读。正因为他先读懂了书本上的知识和智慧，才能够使他真正地读懂自然、社会生活这部书，也才能使他写出那一部真正地指导人生道德伦理的《道德经》。

这《道德经》的确是真正的人类最理想的道德伦理教课书，道指的是宇宙观，德是人生观，一个道德中必须包含这两种因素。

而老子的《道德经》正好在这两个方面为我们的人生道德提供了比较理想的指导，然而历代却没有得到人们的重视，实在是遗憾。

能读书是一件乐事，能够终生读书，更是一件乐事。读书的目的是汲取营养和智慧，以丰富我们的人生。

书籍越出越多，好书当然也越来越多，需要我们阅读的书籍也自然是越来越多。这就要求要有一个“不知足”的念头，来激励我们去阅读，以便更好地指导我们的人生。

007 鄙吝与渣滓

鄙吝一销，白云亦可赠客；
渣滓尽化，明月自来照人。

[述论]

卑鄙和吝啬的毛病一旦消除了，心胸自然开朗了，那么天上的一朵白云也可以摘下来去赠给佳客；

渣滓和污浊的劣迹全部转化了，人格必定健康了，那么空中的一轮明月也能够走下来映照着自己。

人类与自然本来就是一体，谁也无法分开的。我们想彻底摆脱掉与自然的联系，那是根本不可能的。所以，与其我们与自然处在一种不正常的关系之中，还不如和睦相处的好，大家都会有好处。

其实，说到底，我们人类来自于大自然。在整个宇宙二百多亿光年，甚至更长的历史长河中，我们人类的几千年，几万年，甚至几百万年的历史能够算得了什么呢？所以，在大自然面前，我们还有什么东西放不下呢？还有什么私心杂念能够遮掩得住呢？

卑鄙是指的人格上的低下，也就是说在人的档次上居于最下的位置，甚至不占位置。我们常说，人就要像个人样，所以不能够卑鄙。

而卑鄙的人所想的所干的事情，一定与真正的人所做所想的完全不一样，肯定是对自己有利而对他人不利，便是所谓的

害群之马。

说他是人，他干的却不是人事；说他不是人，他却长着一副人的模样。

吝啬是说不愿意慷慨助人，明明自己有钱有势，可以帮助那些不名一文的人度过难关，但就是舍不得；或者说他自己为了守财，竟然达到了无穷烦恼的地步。

吝啬的人把自己的一切都看得很重，能帮助人的地方是一毛不拔，所以没有真正的朋友。过分地贪婪，反而局限了自己，使得一生很艰苦。

渣滓即是生活中的负面因素。比如说生活就像一杯纯净的水，只要没有杂质，就可以说是得到了人生最高的境界了。但是，谁也不敢保证生活中没有一点杂质，在那关乎自己切身利益的时候，谁都会动心的。

一旦动了心，很有可能就会出现失误，因为其中加上了我们自己的主观意识，往往就会违背客观的规律，反而把事情给办糟了。

如果说，我们能够把那些卑鄙的心灵和吝啬的胸怀都去掉了，而且把那有渣滓的生活转化成为纯净的人生，那么，我们将会与自然与宇宙成为同体，得到那最大的自在与幸福，也许真正地会成佛作祖哩！

008 存心与应世

存心有意无意之妙，微云淡河汉；
应世不即不离之法，疏雨滴梧桐。

需要全本请访问 www.ertongbook.com